

乐山市农业局 文件 乐山市财政局

乐市农函〔2017〕275号

乐山市农业局 乐山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《省农业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<四川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区、市、县、自治县农业局、财政局，乐山高新区农村工作局、财政局：

为抓好我市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查处工作，现将省农业厅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四川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的通知》（川农业函〔2017〕1083号）转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